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3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上午九点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7月28日以电子或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高献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山东省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功能性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合同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山东省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功能性新材料一体化生产项目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高献国、高峰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8）。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